

花花公主

花
城
出
版
社



香港

岑凯伦作品集 43

岑凯伦作品集

43

花花公主

L038897

北京计劳干院图书馆



L038897



花城出版社

花花公主

[香港] 岑凯伦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新华书店经销

广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印张 2插页 164,000字

1997年12月第2版 1997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60-2698-6/I·2304

定价:11.00元

独家版权·翻印必究

序

阡陌

我写序本是偶一为之，当初席绢、于晴、沈亚、林晓筠在大陆籍籍无名，大陆读者对她们的作品一无所知，需要有人介绍，于是由我担纲承担了任务。

四小名旦一炮走红，特别是席绢席卷大陆，也使阡陌的序随着她们的作品走入读者圈，一时间几乎成了只要书上有阡陌的序便是真作、佳作，殊不知不法书商盗版制假有术，他们或抄袭阡陌的序移花接木，或请人捉刀，制造假序。1996年8—9月间全国冒出五十二种假席绢著作，十二种假于晴著作，还有其他四十七种假的真的台湾言情小说，几乎无一例外都有署名阡陌的假序言。一时阡陌的序满天飞，文字拙劣者有之，前言不搭后语者有之，错误百出者有之，使阡陌成了推荐假书的祸首，信誉大损。为此，我立言不再写序，这样也好划分时段，便于读者区别真假，以正视听。

然而，不少读者来信要求我不要因此而停止推荐佳作，有位朋友劝告道：“东西让读者鉴别，才是正道。”为此接受花城出版社的邀约，向读者推荐香港爱情小说女作家岑凯伦的五十余部真作。

岑凯伦小姐从80年代出道走红至今已蜚声“爱坛”，独领风骚十余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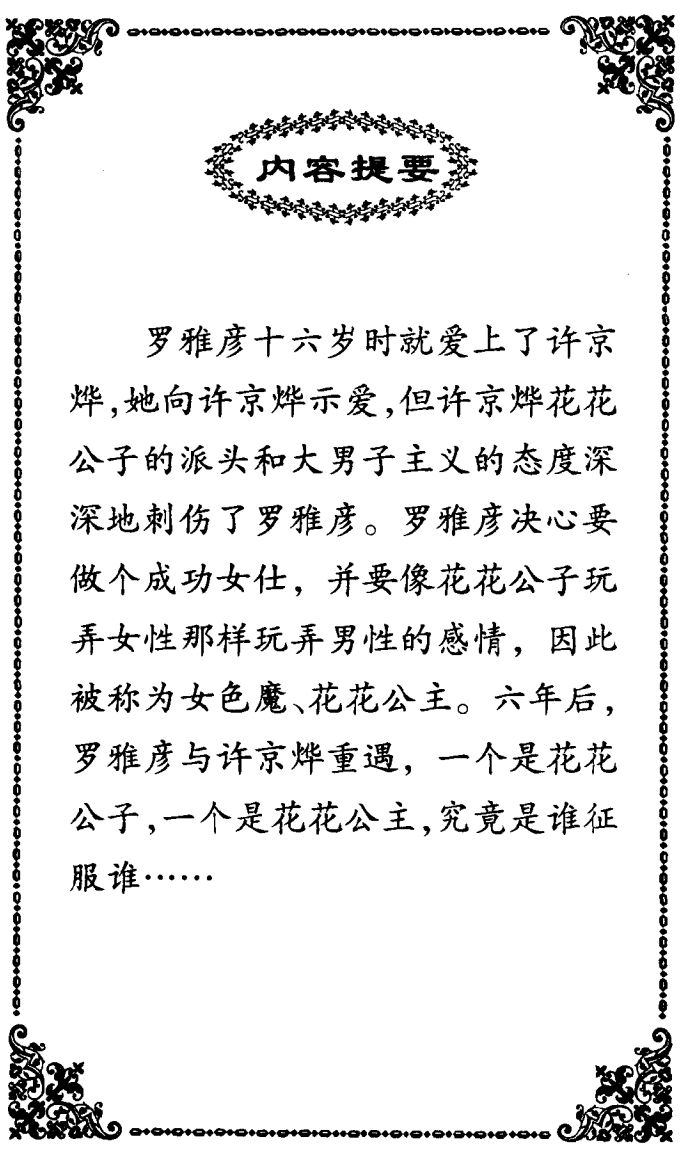
我想任何一事物，能够存在必有它存在的缘由，这个缘由就是广大读者心中的“需求”。

进入七八十年代，随着台、港、新、韩四小龙从崛起到腾飞，香港社会经济日益繁荣，此时读者要求文学有新的面貌，为此带来了文学内容和

作家观照生活的观念的巨大变化。作家的着眼点不再注目于灾难的人生和灾难的社会,而是以欣喜的目光,注视着周围变化了的社会、变化中的人生,作品由摹写沉重曲折复杂的往事,转向了轻松、欢乐、充满情趣的当代生活,这是高生活品质在作家头脑中酿化后的产品。岑凯伦在这一阶段跳上香港文坛,成为最受读者欢迎的优秀爱情小说作家。就是这一阶段,读者需求催促了岑凯伦的成长和发展。随着大陆改革开放,社会大踏步走入经济发展的高速公路,人们对台港社会和外部世界的了解欲望和兴趣越来越浓厚,而岑凯伦的作品正是反映香港这条小龙腾跃时期的社会特质和生活品质的,反映的虽不是主流社会,但毕竟是可以透过它看到七彩照光的一个水滴。因此岑凯伦很快拥有了大陆读者。

岑凯伦的作品语言质朴优美,故事情节一般都比较圆满,由于前后有六十余部作品问世,前后风格有较大变异,早期的比较凝重,注重故事情节的曲折,感情的波谲跌宕,如《澄庄》紧紧围绕人物命运去展开故事:少女朱贝儿因生活贫困而退学到某会馆做吧女,被花花公子高卡达看中,高卡达千方百计地将朱贝儿追到了手,但他是个极不负责的人,始乱终弃,使朱贝儿受到很大打击。朱贝儿为了不使自己沉沦,白天干活,晚上读书,想依靠自己的努力重新站起来。此时,偶遇富家子卡迪,卡迪对她倒是一片真情,朱贝儿答应了卡迪的求婚。然而,命运真是捉弄人,一进卡迪家竟发现卡迪是高卡达的弟弟。虽然卡迪爱朱贝儿,但高卡达却千方百计作梗,使两人的婚姻一波三折。小说就在这样复杂的情感交锋中向前推进,产生妙趣横生的动人情节。这在早期作品中是颇具典型意义的一例。

而在近期的作品中,则较为贴近现实生活,写作语言也较前更为活泼风趣,例如:她的最新一部作品《野玫瑰和郁金香》描写一对亲姐妹与一双守旧老公婆之间的矛盾冲突,新旧思想之间的斗争,充满了谐趣,风格与前迥异,不过也许是年龄关系,她缺少席绢这样更年轻作家的俏皮、幽默。席绢的作品有时可以让人忍俊不禁地忘情大笑,而岑凯伦的作品只是让人端庄地笑,会心地笑,至多哈哈一笑,没有哈哈再笑。当然这已经是很不错了,因为她重的不是表现形式,更重作品内容揭示的社会意义。

A decorative border with floral motifs in the corners and a dotted line running along the edges. In the center, there is an oval frame containing the title.

内容提要

罗雅彦十六岁时就爱上了许京烨,她向许京烨示爱,但许京烨花花公子的派头和大男子主义的态度深深地刺伤了罗雅彦。罗雅彦决心要做个成功女仕,并要像花花公子玩弄女性那样玩弄男性的感情,因此被称为女色魔、花花公主。六年后,罗雅彦与许京烨重遇,一个是花花公子,一个是花花公主,究竟是谁征服谁……

突破传统

罗雅彦终于看完今天的文件，该签的放在右面，有问题的放在左面。她伸了个懒腰，由办公桌走到会客室那一边，到小酒吧倒了杯苹果酒，顺手在书、报架拿了本周刊，坐下来，视线便落在周刊的封面上。

这期由刚选出本年度健美先生做封面——这男人，果然健美，样子也不算粗，不错。

她开了对讲机：“哥顿，我要请孙大硕吃晚饭……对，今年的健美先生！”

她一面看周刊，一面吃开心果等候秘书的消息。

“波士，孙大硕已经和 TBB 签了合约，他对外的一切活动，都由 TBB 控制！”

“唔！我们每年给 TBB 的广告费也不少，公事公办，交由公关部去处理，就说我们公司请孙大硕参加一个晚会。你顺便通知陈经理和方经理来见我。”

陈经理和方经理不久就进来，罗雅彦已坐回办公桌前。

“你的计划书缺点太多，绝不可能争取 AC 的合同，拿回去重新做一份。方经理，这交易本来纯利是二千万，结果只有一千五百万，你去调查清楚，那五百万到底失掉在哪儿？”

“是我当初估计错误！”

“为什么不写在报告书里？可以提醒你下一次小心估

◆ 花花公主 ◆

计,出错自然减少。”

两人出去,秘书哥顿进来:“TBB已经答应星期四晚放人。”

“好极了!为他开个舞会,相信有不少人对他有兴趣。”

“但,星期四波士早已和许世松先生有约!”

“把它押后下星期,就给他星期日,算是补偿。孙大硕刚出炉,还热的,若再拖一、两个星期,冷了,谁还有兴趣?”

“是的,波士!”

罗雅彦看看表:“列好宾客名单交给我过目,千万别漏了石夫人和苏小姐,她们对那姓孙的赞不绝口。我到市场调查部看看!”

罗雅彦的办公室在顶楼,她每天都抽点时间,分别去巡视各部门。

她的机构有个特点,便是阴多阳少,特别是主管级的,几乎全部是女性。

相反的,秘书、文员、打字、主任,都是男性。

跟罗雅彦做事,一点都不容易,因为她勤快搏命,那些主管就非要全力搏杀不可!

不过,罗雅彦很懂得工作时工作;游戏时游戏。

她的汽车和手袋里都有无线电话,汽车的偶然用,手提随身极少用。

罗雅彦下了班便出外嬉戏,由一至五,午夜十二点便回家。

星期六早上她还要上班,下午办私事:譬如上发型屋、购物。晚饭后的玩乐时间会延迟到两、三点,因为星

期天不上班。

星期日她会陪父亲晨运，然后回家更衣接母亲喝早茶，陪父母吃过中饭，她又展开一天的游乐。

平时为了节省时间，她会坐劳斯莱斯上班下班，甚或赴宴，由她选的女司机——亚竹接送。

亚竹好威风，穿白色镂金制服。

只有星期日，罗雅彦喜欢自己驾驶，她那辆名贵跑车，是法拉利 KOENIG BB5121。

能够星期日和罗雅彦在一起，能够坐她的法拉利的男朋友，一定是罗雅彦比较喜欢，或者补偿，比如：许世松。

下了班，罗雅彦坐亚竹开的劳斯莱斯去接伍亚仑。伍亚仑上了车，罗雅彦在他面颊上轻吻一下。她喜欢他粉红色的皮肤。

“我们先去喝杯酒，然后去吃晚餐，接着看九点半的电影，好不好？”罗雅彦微笑问。

这是最普通的节目，毫无新意，但是，伍亚仑还是表示喜悦和赞赏。

他们到俱乐部去喝酒，罗雅彦尽量松弛神经，消除一天工作的疲劳。

“雅彦，”伍亚仑开始诉苦：“我差不多要半个月才能见你一次，那十几天的日子好难过。”

“你可以找朋友陪你！”罗雅彦几乎是无动于衷，因为这样的投诉太多了。

“他们都有女朋友，哪里还有时间陪我、理我？”

“我说的是女孩子，以你的条件，不愁找不到女朋友。”

◆ 花花公主 ◆

“我有了你应该满足，怎可以还去找别的女孩子？”

“你真傻！”雅彦把手盖在他的手背上：“我说过我会继续交男朋友；而同样的，你也有这个权利，可以和喜欢的女孩子来往。”

“我除了你，谁都不喜欢，真的，你可以调查。”他握住她的手：“我每天一下了班便回家，天天盼望着和你见面的日子来临，我从来没有约会过任何女孩子。雅彦，你一定要相信我！我是很专一的，我真希望能每天都见到你！”

“我绝对相信，从来没有对你产生过怀疑。但是，我还是要鼓励你多交朋友，你不和别的女孩子来往，没得比较，怎知道哪一个最好，最适合你？”

“我知道，你最好，最适合我！”伍亚仑最会撒娇：“雅彦，把时间缩短，我们起码每星期见一次面！”

“你知道我有多忙？生意繁忙，应酬又多，你以为我不想多见你？我实在抽不出时间呀！过些日子生意全上手应该会改善，那时候说不定一星期能见你两次。”罗雅彦差不多和每个男朋友都说过同样的话。

她签了单，拖起伍亚仑的手：“你饿了，我们去吃饭。”

进扒房，由雅彦点菜，点的全是伍亚仑喜欢吃的——其实她也记不下那么多，是哥顿把每个人的资料输入电脑。雅彦携带电脑纸，很方便，也不会弄错！

吃饭时风花雪月一番后，伍亚仑又旧话重提，死缠烂打，这个雅彦倒不必伤脑筋，她对谁都是那一套——哄和拖。

罗雅彦用金咭结帐，便去看电影，戏票也是哥顿吩咐

他手下秘书去买的。

罗雅彦和男朋友出游，必不让男朋友付款，一切费用由她支出，男朋友偶然还会受到她的馈赠；由晚服襟花到名贵饰物不等，看她大小姐的心情。

罗雅彦送亚仑回家，吻他的面颊道晚安。伍亚仑双手揽住雅彦的腰不放，正在有所行动，雅彦把两只手指压在他的嘴唇上，摇了摇头：“乖乖听话，回家睡觉，嗯！”

罗雅彦从小接受十项全能训练，代表美国出席过奥运会，念大学时又跟名师学过一年泰拳、三年唐手，到现在每月也会抽几小时去练习空手道。

三、四个男人根本不是罗雅彦的对手。

罗雅彦身一转，离开伍亚仑怀抱，飘然离去。

伍亚仑无可奈何的呆望目送。

他对这大女人，是佩服得五体投地，问问自己，他哪有哪样比得上她？

他既然不可以控制她的人与心，只好反过来任由她控制了。

罗雅彦超过一打的男朋友都很乖，纵使巧合几人同时遇上也能相安无事。不过刚开始时的情况就很混乱：争风呷醋，继而动武，三个大男孩子为罗雅彦大打出手，成为上流社会的话题。

罗雅彦不喜欢好勇斗狠，欠缺服从性的男孩子，因此，她和那三个男孩子都绝交，同类事情试过几次之后，她的男朋友就学乖了，如果不想被罗雅彦踢走，首先要练好耐性。

虽然，罗雅彦说过不介意她的男朋友在外面另交女朋友，但，如果在公众场所让她看见她的男朋友和另一个

◆ 花花公主 ◆

女孩子在一起,从此之后,她就不再约会他。

那她岂不是口是心非?

她也有她的理由:他找到女朋友真好,我自己已经有那么多男朋友,何必再和那女孩子争?就成全他们好了。

至于有人向她打小报告:某君和某女子来往甚密。她会毫不在乎的浅浅一笑:“要让我亲眼看到的才能作实!”

她是不介意她的那些男朋友去暗中交女朋友,毕竟,要每个人等她十天八天才能见面一次,空等的日子,她知道他们不好受,所以便知之为不知。

但是,她绝不喜欢和另一个女孩子争一个男人,那会压低她的身份,把那男孩子抬高了。

×

×

×

星期四的晚会。对影视圈艺员感兴趣的朋友一早就来了,其中一位还是一间出版社的老板,跟住他的是位采访主任。

“真的能把孙大硕请来?最近他天天见报,听说几间电影公司请他拍戏,娱乐圈最近的话题都在他身上,他好红呀!请得动吗?”

“雅彦不开空头支票的!”

“罗雅彦真是好本领。”

“何只本领,根本是妇女之光。”

“她替我们女性争了一口气。”

“她不单只本领,本身也有许多优厚条件:比如她青春,她才二十二岁!”

“是啊!像我这把年纪,快四十的人了,男人多看我一眼都嫌烦。”

“光是年轻也没有用，一定要样子漂亮。我也年轻，但是，雅彦的男朋友几乎个个都一表人才，你们说，有谁会看得上我？”

“舞男，花钱去买一个！”

“要花钱才能买个男妓，可悲。”

几位小姐太太再加入十个八个女强人围在一起，边喝鸡尾酒边聊天，好不热闹。

“男妓？罗雅彦选男朋友，还是挺挑剔的，第一、要对方有学问。她说和个没知识的人交谈好痛苦，例如谈及金融，对方便不断提金价上升，金条、金表……甚至金牙，以为黄金便是金融……第二、要有风度，若男友一直过的是下层生活，一旦跑到上流社会便手足无措胡言乱语，甩叉掉刀……你叫罗雅彦的面面放到哪里去……第三、一定要好看，男朋友是玩伴，若忙了一天，还要对住个丑八怪，还有何欢乐可言，毕竟对住个漂亮小子开心些……第四、不一定要出身豪门，但是一定要身家清白，若找个男朋友是黑社会的打手或大哥之流，那岂不惹麻烦……此外，还有些零星条件。”

“这样说，她的男朋友几乎是十全十美？”

“在我们眼中看应该是，和她一起的哪一个不是一表人才。”

“喂！美琪，罗雅彦每隔一段日子便会把一、两个男朋友飞出局，你马上抓紧机会去追求，反正出局的也是一流人才。”

“还用你教，久候多时了！”

“美琪真坦白，哈哈……”

“难得罗雅彦，除了年轻、貌美、家里富有，还自己能

◆ 花花公主 ◆

够赚钱,否则,做父母的怎肯让女儿这般花费。”

“听说罗雅彦和男朋友出游,一切费用均由她负责!”

“是呀!她做的一切完全是违反传统,她的男朋友永远处于被动的地位,连吃茶付款都不准。”

“这点我就办不到,我才只不过是个月入数万的受薪总经理助理。”

“钱对我不是问题,丈夫留给我几千万。我最佩服罗雅彦的,是她身手不凡练了一手好武功。”

“交男朋友还要有武功?”

“像她那样子便要,她毕竟不是普通人,在她身边来来去去的男孩子,也有二、三十人,人心难测。和男朋友在一起也不可能一个劲的谈金融。男女不免会亲热一下,他们又是血气方刚的年轻小伙子,玩出了火,来个霸王硬上弓,把她征服了,罗雅彦从此英名顿丧。她有武功,就镇得住对方,谁也不敢作反。”

“这也是,到底是女流之辈,吃亏总是我们女人!”

“所以呢!罗雅彦就能尽情的玩,那些男孩子都在她掌握中,没人敢作反,多棒!”

罗雅彦由另一堆人那边走过来。

“你们聊天,怎么总听见有人提罗雅彦?”

“我们正在谈论你,不提你提谁?”

“今天我请客做东,你们还骂我?”她作状生气,嘟起了圆圆的嘴。

“谁舍得骂你?我们是赞你,你是真真正正的女强人。”

“妇解领袖!”

“女皇帝!”

“男人克星……”

“唏！千万别这样说，那会吓走所有的男孩子。我对男人不是挺好吗？请吃饭、送礼物……什么都不缺少。”

“养条狗，也给它鲜奶、鸡肝。”

“你们这样说，好像我把男人当玩物。”

“本来就是嘛……”

佣人过来，在罗雅彦耳边说了几句，罗雅彦向大家说声失陪，出去了。

孙大硕由 TBB 的职员陪同而来，也许没有隆重的包装，本人比荧光幕上稍逊，但颇讨人喜欢。

孙大硕未成为健美先生之前，也听过契妈契姐的故事，他自己也明白，要成为一个有半山洋房、名牌汽车的名男人，背后一定起码要有一个“女人”。所以，这虽然是苦差，但同样地也是步向成功之道。

TBB 的职员为他们介绍过，他便被哥顿请开去喝酒（这种摩登保母通常是最杀风景的）。

孙大硕和罗雅彦握手。孙大硕一看，这姐既不像契妈，也不像契姐，根本像契妹，到底是怎么回事？

罗雅彦见他面色有异，忙问：“孙先生，你没事吧？”

“没事，”他啜嘴地，可能还不大习惯上流社会：“当初我以为……我是想错了！”

“以为我是位先生，罗雅彦这名字，是有点男性化。”

“不，我早知道是罗小姐，不过，我想不到，罗小姐会是年轻貌美的漂亮女孩。”

“应该是又老又丑又富有的女人！”罗雅彦挽住他的手臂，爽朗地笑。

孙大硕真是受宠若惊。罗雅彦介绍他给朋友认识，

◆ 花花公主 ◆

女强人、夫人、小姐对这荧幕俊男都有好感，大家围住他问这问那，譬如：什么时候会拍电视剧，对手是不是同台那位青春、健康的健美小姐……

当大家团团围住的时候，出版社老板马上叫她的采访主任拍照。

最初孙大硕有点不知所措，忙用眼睛搜索他的保母，后来罗雅彦大大方方的和他并肩合照，他就飘飘然，忘记公司的训示。

摩登保母一发现不对劲过来，拍照已经停止，采访主任随即带着足够的资料离去。

那晚孙大硕在众香国内，吃喝玩乐，也十分开心。罗雅彦送他回家时，还送了他一只手表。孙大硕喜不自胜，艳遇来了，走桃花运啦！想不到刚选上健美先生，马上又被美女垂青，真是事业爱情两得意，不是鸿运当头，是什么？

×

×

×

第二天，周刊就以罗雅彦和孙大硕并肩合照的相片做封面，是一整幅过的。

罗雅彦下班回家更衣，她爸爸罗明宗紧张巴巴拿着周刊叫住女儿：“亚咪，你来看这本周刊！”

罗雅彦接过周刊一看，叫了起来：“我做了封面人物？哈！真有一手，把我拍得像个绝代佳人似的，好棒啊！老爸！”

“亏你还笑。”罗明宗却不开心：“过去和你来往的男孩子，都是富家子弟，门户相当，所以我也不好说什么。但这姓孙的是什么健美先生，一个大男人跑上台去搔首弄姿给女人评头品足，唉！太不像话！”

“爹啦，你说这话就不公平，现在是男女平等呢！女人可以跑上台去表现自己，男人为什么不可以？男人评头品足说女人；女人评头品足讲男人，刚好拉个平手。”

“好！这个不谈。我们生意人，最怕出风头、搞宣传，你看那些名公子，他们不会随便和女朋友见报，接受访问。你竟然做了八婆周刊的封面，那对你肯定有影响了吧？”

“当然有影响，不过，是好的影响，不是坏的影响，起码以后有人跟我交易，不用四处打探我的为人，一听雅彦，便知道是实力派、商界强人。反而有信心跟我做生意。至于名公子交女朋星不肯见报，第一，对那女明星没有诚意，玩玩就算数。第二，怕父母知道他们追女明星会被责难。当然，大部分不喜欢外人干预他的私生活。只是不喜欢，不是怕有不良影响！”

“颠倒是非黑白！”罗明宗冷哼几声。

“爹啦，有一件事我要提醒你，这本周刊是我朋友桃乐菲办的，她还没结婚呢！你叫她八婆，她可能会请律师告你一状，如果她还是处女，嘻，嘻……你就麻烦了！”

“你才麻烦，她是你朋友，可能会报道忠实，但是说不定明天或后天便有其他周刊给你乱煲水，把你和姓孙的写成……唉！总之不会是好事！”

“不是说不定，是一定有许多关于我和孙大硕的新闻！”

“你觉得跟个戏子在一起，很光荣吗？”

“他还不是戏子，因为他还未拍过戏。我不敢说全部戏子都是好人，但也不见得个个都是坏。况且，我觉得他好玩，和他交个朋友，我又没打算要他回来。老爸，你别